

##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退出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3.23%的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31000 万元,主要从事高新技术产业化投资等业务。根据做大做强核心业务的发展思路,公司拟将逐步退出部分参股公司,为此,同意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出让公司所持北京高新技术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23%股权,退出该公司。转让价格按照第三方评估机构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计算,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9 月 30 日,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15,605.34 万元,为此确认每股转让价格为 0.50 元,全部 3.23%股权的转让对价为 500 万元。

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清华控股出让公司所持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0.52%的参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54432 万元,主要从事科技园区建设管理和创业投资。根据做大做强核心业务的发展思路,公司拟将逐步退出部分参股公司,为此,同意公司按照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持全部启迪控股股份共计 283.5 万股转让给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转让总价款为 617.26 万元。

关联董事荣泳霖先生、陆致成先生、马二恩女士、周立业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5 月 18 日